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31981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8日

商 标

# 创源致品

申请人 青岛创源数字传媒有限公司

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李沧区兴华路30号1-19-104室

代理机构 郑州凯派尔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9类：食用油；肉；加工过的坚果；蛋；加工过的海鲜；牛奶；水产罐头；咸菜；干食用菌；豆腐制品；以果蔬为主的零食小吃